

滙豐強積金智選計劃

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第一份補充文件

2021年7月6日

本第一份補充文件構成強積金計劃說明書的一部分，並應與日期為2020年3月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一併閱讀。如你對本文件內容的含意或所引致的影響有任何疑問，請徵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

請注意，滙豐強積金智選計劃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將作出以下修改：

由2021年7月1日起生效的變更：

3. 基金選擇、投資目標和政策

第6至8頁

<<「3.2 成分基金」一節下的列表將由以下完全替換>>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1.	強積金保守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貨幣市場基金 － 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0%投資於高評級港元貨幣投資工具
2.	環球債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債券基金 － 環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0%至100%投資於定息及浮息債務證券；•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3.	保證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保證基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至50%投資於股票；• 20%至100%投資於債券；• 0%至80%持有現金
4.	65歲後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5%至25%投資於較高風險資產；• 75%至85%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
5.	核心累積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6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5%至65%投資於較高風險資產；• 35%至45%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6.	平穩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4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5%至85%投資於債務證券、債券及存款； • 15%至45%投資於股票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7.	均衡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8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5%至85%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15%至45%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8.	增長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9.	2021年12月3日之前：自選均衡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8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5%至85%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15%至45%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2021年12月3日及之後：智優逸均衡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8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0%至8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20%至4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0.	環球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環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1.	北美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北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2.	歐洲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歐洲國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13.	亞太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亞太區(日本除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4.	中港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中國內地和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其中10%至75%可投資於中國股票及25%至90%可投資於其他在香港上市的股票及/或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香港的公司所發行的股票)；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5.	中國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中國內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6.	2021年11月19日之前：自選美國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美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2021年11月19日及之後：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北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17.	2021年11月26日之前：自選歐洲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歐洲國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2021年11月26日及之後：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歐洲國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18.	2021年11月12日之前：自選亞太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亞太區（日本除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2021年11月12日及之後：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亞太區（日本除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19.	恒指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20.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中國內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第21頁

<<「**3.4.14 中港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中港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MPF 'A' – Hong Kong and Chinese Equity Fund），從而再投資於兩項或以上的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一般規例准許的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透過該相關投資，中港股票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經審慎挑選並在聯交所上市的股份組合。該投資組合可由在香港上市之中國股票（包括H股、紅籌和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的證券）及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而組成。部分中港股票基金間接持有之投資組合或會投資於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香港及／或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在其他交易所上市的證券。

第22頁

<<「**3.4.15 中國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中國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MPF 'A' – Chinese Equity Fund），從而再投資於一項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而該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經審慎挑選而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及在聯交所上市的股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H股及紅籌。中國股票基金間接持有的投資組合，最高大約30%的非現金資產可包括在其他交易所上市而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的證券。

第24頁

<<「**3.4.18 自選亞太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段最後一句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投資的主要市場包括但不限於澳洲、中國內地、香港、印度、韓國、馬來西亞、新西蘭、新加坡、台灣及泰國。

第25頁

<<緊接「3.4.19 恒指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第二段加入以下段落>>

「恒生指數」由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全權擁有，並已授權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發布及編製。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已同意信託人（「發行人」）可就恒指基金（「該產品」）使用及參考恒生指數。然而，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並不就恒生指數及其計算或任何與之有關的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而向任何人士作出保證或聲明或擔保，也不會就恒生指數提供或默示任何保證、聲明或擔保。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不會因發行人就該產品使用及／或參考恒生指數，或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在計算恒生指數時的任何失準、遺漏、失誤或錯誤導致任何人士因上述原因而直接或間接蒙受的任何經濟或其他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或債務。任何就該產品進行交易的人士不應依賴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或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亦不應以任何形式向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或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進行索償或法律訴訟。為免疑慮，本免責聲明不構成任何經紀或就該產品進行交易的其他人士與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或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之間的任何合約或準合約關係，也不應視作已構成該等合約關係。

第25頁

<<緊接「3.4.20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第二段加入以下段落>>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由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全權擁有，並已授權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發布及編製。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已同意信託人（「發行人」）可就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該產品」）使用及參考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然而，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並不就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及其計算或任何與之有關的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而向任何人士作出保證或聲明或擔保，也不會就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提供或默示任何保證、聲明或擔保。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不會因發行人就該產品而使用及／或參考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或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在計算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時的任何失準、遺漏、失誤或錯誤導致任何人士因上述原因而直接或間接蒙受的任何經濟或其他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或債務。任何就該產品進行交易的人士，不應依賴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或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亦不應以任何形式向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或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進行索償或法律訴訟。為免疑慮，本免責聲明不構成任何經紀或就該產品進行交易的其他人士與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或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之間的任何合約或準合約關係，也不應視作已構成該等合約關係。

4. 風險

第27頁

<<「4.3 新興市場風險」下的第一段第一句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新興市場包括但不限於亞洲（例如中國內地、印度、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俄羅斯、南韓、台灣及泰國）、歐洲（例如捷克共和國及波蘭）、非洲（例如南非及埃及）及美洲（例如巴西、哥倫比亞及墨西哥）。

<<「4.14 投資於恒生中國企業指數上市基金(即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持有的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相關風險」下「(a) 集中及中國內地市場風險」的第一句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上市基金因緊貼單一地區的表現而涉及集中風險，其價值可能比投資組合較多元化的投資基金更加波動。

<<「4.14 投資於恒生中國企業指數上市基金(即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持有的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相關風險」下「(b) 中國稅務風險」的標題將替換為「(b) 中國內地市場稅務風險」>>

<<「4.14 投資於恒生中國企業指數上市基金(即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持有的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相關風險」下「(b) 中國稅務風險」所有「中國」的提述將替換為「中國內地」>>

8. 名詞彙編

第55至58頁

<<按適當字母順序加入以下新定義>>

「中國內地」 僅就本文件的詮釋而言，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所有關稅地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5. 費用

第37頁

<<「5.1收費表」一節下「(e) 釋義」內「7.「基金管理費」」的列表將由以下完全替換>>

	基金管理費(按成分基金及其相關基金的資產淨值的現行收費率(每年))					
	成分基金				相關基金	
	管辦人	行政管理人	信託人/ 託管人	投資代理人	信託人/ 託管人	投資經理
強積金保守基金	0.076%	0.432%	0.055%	-	0.044%	0.143%
環球債券基金	0.076%	0.432%	0.055%	-	0.044%	0.183%
保證基金	0.088%	0.585%	-	-	0.097%	0.505%
65歲後基金	0.076%	0.395%	0.04%	-	0.029%	0.21%
核心累積基金						
平穩基金	0.086%	0.535%	0.08%	-	0.044%	0.505%
均衡基金	0.086%	0.535%	0.08%	-	0.044%	0.605%
增長基金	0.086%	0.535%	0.08%	-	0.044%	0.705%
自選均衡基金	0.076%	0.432%	0.055%	-	0.044%	0.183%
環球股票基金						
北美股票基金	0.086%	0.535%	0.08%	-	0.044%	0.555%
歐洲股票基金						
亞太股票基金	0.086%	0.535%	0.08%	-	0.044%	0.705%
中港股票基金						
中國股票基金						
自選美國股票基金	0.076%	0.432%	0.055%	-	0.044%	0.183%
自選歐洲股票基金						
自選亞太股票基金						
恒指基金	0.075%	0.432%	0.055%	0.093%	最高為 0.05%	0.05%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	0.075%	0.432%	0.055%	0.093%	最高為 0.05%	0.085%^

^ 扣除投資經理就相關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提供的費用回贈後的淨收費率。該費用回贈應按每日估值累積計算，並按月支付予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

由2021年11月5日起生效的變更：

3. 基金選擇、投資目標和政策

第5頁

<<「**3.1 基金結構**」一節下的列表中有關環球股票基金、北美股票基金、歐洲股票基金、亞太股票基金、中港股票基金以及中國股票基金的各欄將會修改並由以下替換>>

成分基金	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環球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Global Equity Fund
北美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American Equity Fund
歐洲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European Equity Fund
亞太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Fund
中港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Hong Kong Equity Fund
中國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Chinese Equity Fund

第19頁

<<「**3.4.10 環球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環球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Global Equity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環球股票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經審慎挑選並於全球不同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組合。

獲委任管理環球股票基金所直接持有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顧問及副投資顧問為滙豐集團的成員公司。

<<「**3.4.10 環球股票基金**」分節下「(e) 風險」的第二段關於現有風險的參考「有關投資於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將刪除而並沒有替換內容>>

第19至20頁

<<「**3.4.11 北美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及第二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北美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American Equity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北美股票基金將投資於經審慎挑選並在北美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組合。

獲委任管理北美股票基金所直接持有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顧問及副投資顧問為滙豐集團的成員公司。

<<「**3.4.11 北美股票基金**」分節下「(e) 風險」的第二段關於現有風險的參考「有關投資於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將刪除而並沒有替換內容>>

第20頁

<<「**3.4.12 歐洲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及第二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歐洲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European Equity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歐洲股票基金將投資於經審慎挑選並在英國和其他歐洲大陸國家合資格市場上市的股份組合。

獲委任管理歐洲股票基金所直接持有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顧問及副投資顧問為滙豐集團的成員公司。

<<「**3.4.12 歐洲股票基金**」分節下「(e) 風險」的第二段關於現有風險的參考「有關投資於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將刪除而並沒有替換內容>>

第21頁

<<「**3.4.13 亞太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及第二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亞太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亞太股票基金將投資於經審慎挑選並在亞太區(日本除外)的經濟體系內受監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主動型管理的股份組合。

獲委任管理亞太股票基金所直接持有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顧問及(如有)副投資顧問為滙豐集團的成員公司。

<<「**3.4.13 亞太股票基金**」分節下「(e) 風險」的第二段關於現有風險的參考「有關投資於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將刪除而並沒有替換內容>>

第21至22頁

<<「**3.4.14 中港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及第二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中港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Hong Kong Equity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中港股票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經審慎挑選並在聯交所上市的股份組合。該投資組合可由在香港上市之中國股票(包括H股、紅籌和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的證券)及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而組成。部分中港股票基金間接持有之投資組合或會投資於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香港及/或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在其他交易所上市的證券。

獲委任管理中港股票基金所直接持有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顧問及(如有)副投資顧問為滙豐集團的成員公司。

<<「**3.4.14 中港股票基金**」分節下「(e) 風險」的第二段關於現有風險的參考「有關投資於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將刪除而並沒有替換內容>>

<<「3.4.15 中國股票基金」分節下「(b) 投資比重」的第一及第二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中國股票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Chinese Equity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該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經審慎挑選而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及在聯交所上市的股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H股及紅籌。中國股票基金間接持有的投資組合，最高大約30%的非現金資產可持有在其他交易所上市而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中國內地的公司所發行的證券。

獲委任管理中國股票基金所直接持有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顧問及(如有)副投資顧問為滙豐集團的成員公司。

由2021年11月12日起生效的變更：

整份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雜項

<<「有關投資於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的所有提述將替換為「有關投資於緊貼指數相關基金的風險」>>

<<「有關緊貼恒生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的特定風險」的所有提述將替換為「有關緊貼相關指數的特定風險」>>

<<「自選亞太股票基金」的所有提述將替換為「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3. 基金選擇、投資目標和政策

第5頁

<<「3.1 基金結構」一節下的列表中有關自選亞太股票基金的一欄將會修改並由以下替換>>

成分基金	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 HSBC Pool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

第24至25頁

<<「**3.4.18 自選亞太股票基金**」分節下「(a) 投資目標」及「(b) 投資比重」的各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a) 投資目標

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在可行的情況下，透過直接投資於擁有相若投資目標的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HSBC Pool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 盡量緊貼 FTSE MPF Asia Pacific ex Japan Hedged Index 的表現。

(b) 投資比重

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HSBC Pool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將主要投資於一般規例准許的亞太區 (日本除外) 的經濟體系內受監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組合。投資的主要市場包括但不限於澳洲、中國內地、香港、印度、韓國、馬來西亞、新西蘭、新加坡、台灣及泰國。

投資組合主要包括股票。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所投資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副投資顧問擬以實體複製策略，主要投資於納入 FTSE MPF Asia Pacific ex Japan Hedged Index 的證券。有關 FTSE MPF Asia Pacific ex Japan Hedged Index 的相關資訊，可從富時羅素網站 www.ftserussell.com 取得。根據一般規例准許，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可持有未被納入 FTSE MPF Asia Pacific ex Japan Hedged Index 的證券。

作為有效的組合管理，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持有的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組合可投資於適用法律及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3.4.18 自選亞太股票基金**」分節下「(e) 風險」的第二段將加入以下風險，並根據「**4. 風險**」分節下的風險因素排序>>

- 多元投資經理風險
- 有關投資於緊貼指數相關基金的風險

4. 風險

第30頁

<<「**4.13 有關投資於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現有風險因素的「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所有提述將替換為「緊貼指數相關基金」>>

<<「4.15 有關緊貼恒生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的特定風險」的現有風險因素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4.15 有關緊貼相關指數的特定風險

各項成分基金資產淨值的變動不大可能完全緊貼相關指數的變動。其中之原因包括相關成分基金須支付費用和開支、因相關指數變動而調整投資組合所涉及的交易費和印花稅，以及因為相關成分基金持有的緊貼指數相關基金收取而不作分派的股息。此外，如果未能及時買入相關指數的成分股，調整投資所須支付的交易費可能超過調整所得的預計利益，或因其他理由，相關指數的變動與相應調整緊貼指數相關基金的股份之間可能出現時差。

在未能及時買入成分股期間或若投資經理認為此舉對緊貼指數相關基金最為有利，緊貼指數相關基金可保留現金或投資於有關法例及規例准許的其他合約或投資工具，直至可買入成分股為止。有關的費用、開支、現金結存或時差均可令相關成分基金的資產淨值低於或高於相關指數的相對水平。相關成分基金表現與相關指數表現的差幅取決於現金流量、投資組合的規模及財務工具的使用程度，此差幅可能高於或低於其他指數基金。

緊貼指數相關基金所持的成分股不會超越該成分股於相關指數的成分比重，除非該超越比重的情況是由於相關指數的組合有所改變而產生，並且是過渡性或暫時性的、或因一手交易股數 (board lots) 的買賣、或因為緊貼指數相關基金為緊貼相關指數的目標而採用既定抽樣形式 (documented sampling) 或最優化技巧 (optimisation technique) 進行投資。

為在可行情況下盡量緊貼成分股於相關指數的相關成分比重，緊貼指數相關基金有可能集中投資於由一個或數個發行人發行的證券。

當適用股票市場疲弱時，投資經理沒有任何的酌情權進行防禦。故此，就任何相關指數的下跌，緊貼指數相關基金的價值亦會相應下跌。

若相關指數終止或未能運作，在獲得積金局的預先批准，投資經理可將相關指數轉換成另一替換指數，而該替換指數須為一個可買賣及被認為可量度相關股市整體表現的指數。

若積金局不再接受相關指數，積金局保留權利收回就緊貼指數相關基金發出的批核。

就恒指基金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而言，投資經理、相關指數的編製人(即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相關指數的所有人(即恒生資訊服務有限公司)及信託人皆為滙豐集團的成員公司。在業務過程中，上述之各機構有機會存有利益衝突。在這些情況下，投資經理將竭盡全力，確保公平。

8. 名詞彙編

第55至58頁

<<按適當字母順序加入以下新定義>>

「緊貼指數相關基金」 指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或緊貼指數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即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緊貼相關指數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相關指數」 指緊貼指數相關基金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緊貼其表現的一個指數。

由2021年11月19日起生效的變更：

整份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雜項

<<「自選美國股票基金」的所有提述將替換為「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3. 基金選擇、投資目標和政策

第5頁

<<「**3.1 基金結構**」一節下的列表中有關自選美國股票基金的一欄將由以下替換>>

成分基金	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 HSBC Pooled North America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

第23頁

<<「**3.4.16 自選美國股票基金**」分節下「(a) 投資目標」及「(b) 投資比重」的各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a) 投資目標

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在可行的情況下，透過直接投資於擁有相若投資目標的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North America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盡量緊貼FTSE MPF North America Hedged Index的表現。

(b) 投資比重

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North America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將主要投資於一般規例准許的受監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北美股份組合。

投資組合主要包括股票。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所投資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副投資顧問擬以實體複製策略，主要投資於納入FTSE MPF North America Hedged Index的證券。有關FTSE MPF North America Hedged Index的相關資訊，可從富時羅素網站www.ftserussell.com取得。根據一般規例准許，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可持有未被納入FTSE MPF North America Hedged Index的證券。

作為有效的組合管理，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持有的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組合可投資於適用法律及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由2021年11月26日起生效的變更：

整份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雜項

<<「自選歐洲股票基金」的所有提述將替換為「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3. 基金選擇、投資目標和政策

第5頁

<<「**3.1 基金結構**」一節下的列表中有關自選歐洲股票基金的一欄將由以下替換>>

成分基金	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 HSBC Pooled Europe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

第23至24頁

<<「**3.4.17 自選歐洲股票基金**」分節下「(a) 投資目標」及「(b) 投資比重」的各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a) 投資目標

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在可行的情況下，透過直接投資於擁有相若投資目標的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Europe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盡量緊貼 FTSE MPF Europe Hedged Index 的表現。

(b) 投資比重

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HSBC Pooled Europe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透過該相關投資，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將主要投資於一般規例准許的受監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歐洲股份組合。

投資組合主要包括股票。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所投資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副投資顧問擬以實體複製策略，主要投資於納入 FTSE MPF Europe Hedged Index 的證券。有關 FTSE MPF Europe Hedged Index 的相關資訊，可從富時羅素網站 www.ftserussell.com 取得。根據一般規例准許，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可持有未被納入 FTSE MPF Europe Hedged Index 的證券。

作為有效的組合管理，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持有的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組合可投資於適用法律及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由2021年12月3日起生效的變更：

目錄

雜項

<<緊接「**3.2 成分基金**」一節下加入以下新分節>>：

「3.2.1 成分基金為主動管理型基金」

「3.2.2 成分基金為主要投資於被動管理型基金組合」

「3.2.3 成分基金為緊貼指數股票基金」

<<「**3.4 各成分基金的投資政策及其他詳情**」分節下「3.4.9 自選均衡基金」至「3.4.20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各分節的先後次序將重新排列以跟隨各相應成分基金於分節「**3.2 成分基金**」的排序>>

3. 基金選擇、投資目標和政策

第5頁

<<「3.1 基金結構」一節下的列表將由以下完全替換>>

成分基金	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強積金保守基金	→ HSBC MPF 'A' – MPF Conservative Fund
環球債券基金	→ HSBC MPF 'A' – Global Bond Fund
保證基金	→ MPF Guaranteed Fund → HSBC MPF 'A' – Mixed Asset Fund
65歲後基金	→ HSBC MPF 'A' – Age 65 Plus Fund
核心累積基金	→ HSBC MPF 'A' – Core Accumulation Fund
平穩基金	→ HSBC MPF 'A' – Stable Fund
均衡基金	→ HSBC MPF 'A' – Balanced Fund
增長基金	→ HSBC MPF 'A' – Growth Fund
環球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Global Equity Fund
北美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American Equity Fund
歐洲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European Equity Fund
亞太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Fund
中港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Hong Kong Equity Fund
中國股票基金	→ HSBC Pooled Chinese Equity Fund
智優逸均衡基金	→ HSBC MPF 'A' – VC Balanced Fund
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 HSBC Pooled North America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
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 HSBC Pooled Europe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
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 HSBC Pool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Index Tracking Fund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	→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上市基金
恒指基金	→ 恒生指數上市基金

<<「3.2 成分基金」一節下的列表將由以下完全替換>>

下表概述各項成分基金的主要特點。

3.2.1 成分基金為主動管理型基金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1.	強積金保守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貨幣市場基金 - 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0%投資於高評級港元貨幣投資工具
2.	環球債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債券基金 - 環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定息及付息債務證券；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3.	保證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保證基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至50%投資於股票； • 20%至100%投資於債券； • 0%至80%持有現金
4.	65歲後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至25%投資於較高風險資產； • 75%至85%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
5.	核心累積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6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5%至65%投資於較高風險資產； • 35%至45%投資於較低風險資產
6.	平穩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4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5%至85%投資於債務證券、債券及存款； • 15%至45%投資於股票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7.	均衡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8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5%至85%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15%至45%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8.	增長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9.	環球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環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0.	北美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北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1.	歐洲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歐洲國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2.	亞太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亞太區(日本除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3.	中港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中國內地和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其中10%至75%可投資於中國股票及25%至90%可投資於其他在香港上市的股票及/或大部分收入及/或資產來自香港的公司所發行的股票)；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14.	中國股票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中國內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至10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最高3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3.2.2 成分基金為主要投資於被動管理型基金組合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1.	智優逸均衡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混合資產基金 - 環球 - 股票投資最高佔約8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0%至80%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投資； • 20%至40%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3.2.3 成分基金為緊貼指數股票基金					
序號	成分基金	投資經理 ¹	基金結構	基金描述	投資重點
1.	智優逸北美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北美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2.	智優逸歐洲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歐洲國家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3.	智優逸亞太股票追蹤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亞太區(日本除外)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4.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中國內地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5.	恒指基金	不適用	聯接基金	股票基金 - 香港	• 最高100%投資於股票

第18頁

<<「3.4.9 自選均衡基金」分節下「(a) 投資目標」及「(b) 投資比重」的各段將由下文完全替換>>

(a) 投資目標

智優逸均衡基金的投資目標是獲取長期資本增值。

(b) 投資比重

智優逸均衡基金將投資於一項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HSBC MPF 'A' – VC Balanced Fund)，從而再主要投資於兩項或以上的相關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及／或一般規例准許的緊貼指數核准匯集投資基金。透過該相關投資，智優逸均衡基金將投資於一般包括環球債券及股票，但股票的比重較高的多元化組合。

智優逸均衡基金所投資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投資顧問會負責分配資產至不同的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智優逸均衡基金的大約60%至80%的資產將間接投資於股票和與股票有關的投資工具。其餘資產則投資於存款、債務證券及一般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上述擬作的資產分配僅作說明用途，投資經理可在其認為適當時作出修改。

作為有效的組合管理，智優逸均衡基金持有的相關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組合可投資於適用法律及規例准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第18至26頁

<<「**3.4 各成分基金的投資政策及其他詳情**」分節下「3.4.9 自選均衡基金」至「3.4.20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基金」各分節的先後次序將重新排列以跟隨各相應成分基金於分節「**3.2 成分基金**」的排序>>

5. 費用

第33至35頁

<<「**5.1 收費表**」分節下「(b) 從成員賬戶扣除的交易費」列表內的成分基金的先後次序將重新排列以跟隨各相應成分基金於分節「**3.2 成分基金**」的排序>>

<<「**5.1 收費表**」分節下「(c) 成分基金營運費及開支」列表內的成分基金的先後次序將重新排列以跟隨各相應成分基金於分節「**3.2 成分基金**」的排序>>

第37頁

<<「**5.1 收費表**」分節下「(e) 釋義」內「7. 基金管理費」的列表內的成分基金的先後次序將重新排列以跟隨各相應成分基金於分節「**3.2 成分基金**」的排序>>

本文件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擬備並對本文件承擔責任。本文件所載內容於2021年7月6日乃屬準確。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and 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have prepared and accepted the responsibility for this document. The contents in this document are accurate as of 6 July 2021.